

社團法人花蓮縣持修積善協會
接受花蓮縣政府110年度委託辦理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教保員初階班計畫』
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4條第1項第5款規定。
- 二、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第4條及第18條規定。

貳、參、計畫目的：

- 一、透過課程辦理保障本縣福利機構身心障礙者教育與就養權益。
- 二、充實教保人員知識，提昇工作專業能力，促進服務品質提昇。

肆、執行單位：

- 一、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承辦單位：社團法人花蓮縣持修積善協會。

伍、辦理時間：110年10月30日至111年4月30日

110年10月30日~12月19日(六、日)核心課程

111年1月~4月 機構臨床實習及實習檢討。

(視疫情狀況進行滾動式調整)

陸、辦理地點：林森會議室(花蓮市林森路28號3樓)

柒、參與對象：

- 一、高中職(含)以上畢業之現職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工作人員或有意願投入身心障礙教保工作者。

捌、人數：限25名，額滿為止。

玖、執行方式：

二、課程內容

1.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教保員初階班：依據衛生福利部公告教保員及訓練員班課程辦理。
2. 提供學科課程60小時與機構實習30小時，共90小時。
3. 課程表：附表所示。

三、訓練方式：分課堂上課及機構實習，說明如下--

1. 課堂上課：採分散式，採週六、日輪流排課，每日上課8小時(詳如課程表)。

2. 訓練課程詳如課程規劃；並請授課講師就授課綱要擬定講授內容、講義評量試題。

3. 機構實習：採密集式，安排於週一至週五進行。

機構實習分配（計 5 天）：洽第 10 次全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優等或甲等機構指導，並參酌派訓機構需求及實習機構狀況分配。

四、 師資：

(一) 授課講師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1.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所講師以上資格者。
2.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大專以上畢業，且具實務工作經驗 3 年以上者。
3.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實務經驗 5 年以上者，且目前任職於最近一次經衛生福利部或直轄市、縣（市）政府評鑑優等機構。
4. 與授課主題相關之實務經驗 5 年以上者（限實習、照顧技巧實務課程）。

(二) 實習指導員：

1. 應具教保員初階班以上資格且 3 年以上之實務經驗，並有指導熱忱者。
2. 每名指導老師同一梯次最多指導 2 名學員，亦可採 1:1 之指導。

五、 結訓條件：

(一) 學科考評方式，由該門授課講師決定之。學員該課堂請假者，以零分計算。

(二) 實習期間不論請假（事假、病假、婚假、喪假…）或遇國定假日、天然災害等狀況，都須於計畫執行結束前補滿實習時數。

(三) 實習成績由實習指導機構依出席狀況、作業與評量成績為評分之參考依據。

(四) 各科成績（含實習）全部及格、且缺課時數未逾規定時數者，始發給結訓證書。

(五) 學科曠課及請假時數累計達 8 小時（含）以上者（婚/喪假除外），應予退訓。

六、 課程費用：全程免費受訓。

七、 受訓規定：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皆予退訓—

- (一) 上課期間（不含機構實習），不論請假、曠課、遲到、早退…，凡缺課時數逾缺課上限 8 小時者，將不核發結業證書。
- (二) 課程（任何一科）或實習未達及格（80 分）標準，以致無法取得結訓證書者。
- (三) 開訓前取消參訓及當天未報到者，視為學員自動退訓。

八、請假規則：學員因公無法到課，必須由派訓單位辦理請假手續，經承辦單位核准始可請假。

拾、報名截止日：110 年 10 月 21 日(四) 下午 17:30 截止

必修課程(60 小時)			
日期(星期)	時間	課程主題	講師
10/30(六)	08:00-09:00	開訓(含班務報告與實習說明)	鍾莉娟老師
	09:00-12:00	身心障礙服務倫理與態度	鍾莉娟老師
	13:00-17:00	語言溝通的支持服務	楊熾康主任
11/13(六)	08:00-12:00	身心障礙服務概論	嚴嘉楓教授
	13:00-17:00	簡介身心障礙者特質 (含長期照顧需求簡介)	嚴嘉楓教授
11/20(日)	08:00-15:00	正向行為支持(初階課程)	林坤燦教授
	15:00-17:00	身心障礙權利公約與福利政策及法規 (含長期照顧政策)	徐梓涵社工師
11/27(六)	08:00-10:00	意外與傷害處理	蔡娟秀教授
	10:00-12:00	疾病觀察與照顧	蔡娟秀教授
	13:00-15:00	生活輔具認識與運用	邱聖凱治療師
11/28(日)	08:00-12:00	知覺動作發展與訓練	邱聖凱治療師
	13:00-15:00	照顧服務資源簡介	花蓮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師資群
12/4(六)	13:00-15:00	與家屬溝通技巧	王沂釗主任
	15:00-18:00	精神健康維護與處理原則	王沂釗主任
12/11(六)	08:00-12:00	日常生活的支持服務與跨專業整合	邱淑義院長
	13:00-17:00	班務經營	邱淑義院長
12/19(日)	08:00-12:00	職業安全與衛生	劉繼主任
	13:00-17:00	個別化服務計畫之設計與執行(含照顧管理)	陳寶珠老師
111 年 4/16(六)	09:00-12:00	實習檢討	鍾莉娟老師
實習(30 小時)			
日期(星期)	時間	課程主題	預計邀請講師
111 年 1 月至 4 月	30 小時	實習	黎明教養院

※以上日期、課程、師資、地點等，本協會保有依實際狀況調整之權利。



持修積善協會

接受花蓮縣政府 110 年度委託辦理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教保員初階班計畫』研習報名表

機構名稱				機構單位印信
主要聯絡人		職稱		
聯絡方式	辦公室電話： 手機： E-MAIL：			
機構地址				

派訓名單

序號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號	職稱	E-MAIL
1						
2						
3						
4						

備註：

1. 以親送或郵寄報名，郵寄報名請來電確認。親送報名文件亦可。(不接受電話報名)
2. 「完成報名不等於錄取」，尚須審查學員資格。(請附畢業證書影印本、在(離)職證明)
3. 填表前詳閱報名簡章。報名表字體書寫請清晰端正、加粗加黑，以利辨識。
4. 錄取人員名單將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五)，公告於協會網站 <http://www.daofa-light.org.tw/>。
5. 報名截止時間：110 年 10 月 21 日(四) 下午 17:30 截止。
6. 電話確認窗口：，花蓮市進豐街 57 巷 7 弄 40 號 03-8321595 持修積善協會 黃小姐、蔡小姐。
郵件信箱：daofalight970@gmail.com